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书

国枫律证字[2024]AN130-1 号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8 层 邮编：100005

电话 (Tel): 010-88004488/66090088 传真 (Fax): 010-66090016

目 录

释义	2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6
二、公司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9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9
四、公司的设立	16
五、公司的独立性	20
六、公司的发起人或股东（实际控制人）	23
七、公司的股本演变	26
八、公司的业务	35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39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60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70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75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76
十四、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77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78
十六、公司的税务	81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84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87
十九、《公开转让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88
二十、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88
二十一、结论意见	92



释义

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乾坤信息、股份公司	指	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新疆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乾坤有限	指	新疆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公司	指	乾坤信息或乾坤有限，视文义而定
新疆中天	指	新疆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哈密中天	指	哈密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沙雅乾坤	指	沙雅乾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中天	指	深圳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伊犁霍投	指	伊犁霍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沙雅中天	指	沙雅中天软件科技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天鹰眼	指	四川中天鹰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正安电子	指	新疆正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四川中天鹰眼全资子公司
乾坤信息湖南分公司	指	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系公司的分公司
四川中天鹰眼北京分公司	指	四川中天鹰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系四川中天鹰眼的分公司
深圳中天乾坤辽宁分公司	指	深圳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系深圳中天乾坤的分公司
熙菱信息	指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公司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7 月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公司为本次挂牌编制的《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大信会计师就本次挂牌事宜出具的“大信审字[2024]第 23-00224 号”《审计报告》
《发起人协议》	指	《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生效的《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适用指引第 1 号》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证券法律业务执业	指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GRANDWAY

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工商局/市监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公示系统	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中国、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法律意见书中若存在总数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系由四舍五入所致。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书

国枫律证字[2024]AN130-1号

致：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所与公司签署的《律师服务协议》，本所接受公司的委托，担任公司本次挂牌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挂牌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公司本次挂牌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对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本所律师特作如下声明：

1. 本所律师仅就与公司本次挂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针对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且仅根据中国境内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

2. 本所及经办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针对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



GRANDWAY

责任；

3.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挂牌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并上报；本所律师同意公司在其本次挂牌所制作的法定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根据审核机关的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4.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政府有关部门、司法机关、公司、其他有关单位或有关人士出具或提供的证明、证言或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对于从国家机关、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公证机构等公共机构直接取得的报告、意见、文件等文书，本所律师履行了《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规定的相关义务，并将上述文书作为出具法律意见的依据；本所律师不对有关会计、验资、审计及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就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的前述非法律专业事项内容，本所律师均严格引用有关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公司或有关人士出具的说明，前述引用不视为本所律师对引用内容的真实性与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于该等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查验和作出判断的合法资格；

在查验过程中，本所律师已特别提示公司及其他接受本所律师查验的机构和人员，其所提供的证明或证言均应真实、准确、完整，所有的复印件或副本均应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应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或确认事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已保证，其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全部有关事实材料、批准文件、证书和其他有关文件，并确认：公司提供的文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完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的签名、印鉴均为真实，所有复印件或副本均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

5.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挂牌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挂牌规则》《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本次挂牌有关的文件资料和事实进行了查验，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一）公司董事会的批准

经查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议案、表决票、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会议文件资料，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与本次挂牌相关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决定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经查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会议通知、议案、表决票、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会议文件资料，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逐项审议通过了与本次挂牌相关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前滚

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三）本次挂牌的具体方案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本次挂牌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挂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2. 每股股票面值：人民币1.00元/股；
3. 股票种类：1,100万股；
4. 股票挂牌的市场层级：基础层；
5. 股票挂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由本次申请公开转让并挂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6. 股票挂牌后的交易方式：集合竞价；
7. 股票挂牌后的交易对象：符合条件的机构投资者、自然人投资者以及集合信托计划、证券投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由金融机构或者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机构管理的金融产品或资产；
8.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9.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四）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挂牌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签署、报送、修改与公司本次挂牌相关的各项文件，签署与公司挂牌相关的重大合同等文件，并提出各项申请、作出各项回复；
2. 聘请本次挂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GRANDWAY

3. 本次挂牌的申请通过核准后，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办理具体挂牌手续，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登记存管相关事宜；
4. 根据本次挂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和其他治理制度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5. 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与公司本次挂牌有关的注册资本变更等登记和备案手续；
6. 在股东会关于本次挂牌的决议有效期内，根据中国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情况（包括监管政策的变化），决定调整、中止或终止公司的本次挂牌；
7. 全权办理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8. 上述授权的期限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授权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如在授权期限内公司就本次挂牌取得全国股转公司的同意函，则相关授权的期限自动延续至公司本次挂牌相关事项完成之日。

（五）本次挂牌尚需由股转公司作出审核决定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根据《业务规则》《挂牌规则》的规定，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的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由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同意公开转让并挂牌的审核决定或终止审核决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挂牌的决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2. 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挂牌有关事宜，上述授权范围及程序合法、有效；
3. 本次挂牌尚需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同意公开转让并挂牌的审核决定。



GRANDWAY

二、公司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营业执照》，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666654609C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141号百花村3层3-43号
法定代表人	徐力平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9月1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视监控设备、防盗报警设施的施工及安装；弱电系统工程设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翻译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销售：文具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安防设备，教学设备，实验仪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7年9月17日至长期

经查验，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至第十七条的规定[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经逐条对照《业务规则》《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挂牌符合下列实质条件：

（一）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



GRANDWAY

1.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并经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三会”会议文件、纳税申报表、纳税凭证及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采购、销售合同，公司系由乾坤有限按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且自乾坤有限成立以来已持续经营不少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

2.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章程以及相关主管部门¹出具的证明，并经验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人民法院公告网（<https://rmfygg.cour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的公开披露信息（<https://pccz.cour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的公开披露信息，截至查询日，公司合法存续，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终止的情形。

3.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营业执照》，并经验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100万元。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不低于500万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持续经营不少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十一条的相关要求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一）项规定。

（二）股权清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访谈，并经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三会”会议文件、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的相关验资报告、出资凭证以及公司

¹ 相关主管部门指：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税务局、乌鲁木齐市自然资源局、乌鲁木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伊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伊州区税务局、沙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沙雅县税务局、沙雅县社会保险中心、沙雅县应急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霍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霍城县税务局、霍城县医疗保障局、霍城县应急管理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应急管理局、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及《信用中国（广东）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中国（四川成都）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信用中国（湖南）湖南省公共信用合法合规证明报告》《信用北京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信息查询版）》《信用中国（辽宁沈阳）沈阳市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



历次股权转让的相关协议、完税证明，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一）项、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四）项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股东的出资资产、出资方式、出资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不存在依法不得投资公司的情形。

2. 公司股权权属明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的股份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3. 公司及其重要控股子公司的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程序，不存在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证券且仍未依法规范或还原的情形。

（三）公司治理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1.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三会”会议文件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并经查验公司的组织机构设置、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制定、完善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组织机构，并有效运作[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四、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2.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章程、“三会”会议文件、《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已明确公司与股东等主体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并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交易管理等制度，切实保障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 经查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五、（二）”]。

4.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营业执照》，并经查验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公司已取得的业务资质、许可，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依

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具备开展业务所必需的资质、许可等。

5.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相关主管部门¹出具的证明和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提供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并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12309中国检察网（<https://www.12309.gov.c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全国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主管部门²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以下情形：

（1）最近24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2）最近24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最近12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4）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

¹ 相关主管部门指：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税务局、乌鲁木齐市自然资源局、乌鲁木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应急管理局、伊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伊州区税务局、沙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沙雅县税务局、沙雅县社会保险中心、沙雅县应急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霍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霍城县税务局、霍城县医疗保障局、霍城县应急管理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应急管理局、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及《信用中国（广东）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中国（四川成都）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信用中国（湖南）湖南省公共信用合法合规证明报告》《信用北京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信息查询版）》《信用中国（辽宁沈阳）沈阳市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

² 主管部门指：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分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应急管理局等。



GRANDWAY

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5）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尚未消除；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

（7）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6.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审计报告》及本所律师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签字会计师的访谈，并经验公司财务部门的设置情况、人员组成情况、银行账户设立情况，基于非财务专业人士的理解和判断，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2）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本次挂牌提交的财务报表截止日不早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

7.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三会”会议文件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财务总监、签字会计师的访谈，并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士的理解和判断，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表的可靠性，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治理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二）项、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三）项的规定。

1.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本所律师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签字会计师的访谈，并经验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智慧城市、网络安全、数字企业等领域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软件产品销售及行业解决方案和专业化服务，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月-7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17,476,909.46元、113,698,127.61元、71,095,587.09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97%、99.97%、100%。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明确。

经验，公司拥有与业务相匹配的关键资源要素，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完整、独立，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五、公司的独立性”]。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符合《挂牌规则》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

2. 经验，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已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确认程序，相关交易公平、公允[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九、（二）”]，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

3.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及其提供的公司章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并经本所律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财务总监、业务负责人及签字会计师进行访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被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且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占用情形的发生，符合《挂牌规则》第十九条第三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三）项、第十八条、第十九条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二）项的规定。



GRANDWAY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根据《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主办券商出具的推荐报告，并经查询全国股转系统（<https://www.neeq.com.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之“市场机构”的公示信息，公司已与符合全国股转系统规定的主办券商湘财证券签订了全国股转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由湘财证券作为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予以推荐并持续督导，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四）项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相关财务指标满足要求

根据《审计报告》《公开转让说明书》，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公司的财务总监、签字会计师，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5.49元/股；2022年、2023年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8,336,200.06元、6,366,233.05元。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800万元，符合《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七）公司所属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营业执照》《公开转让说明书》、报告期内相关业务合同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访谈，并经查验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公司已取得的业务资质和许可证书，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智慧城市、网络安全、数字企业等领域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软件产品销售及行业解决方案和专业化服务，所属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I6531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不存在《挂牌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其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的下列情形：

1. 主要业务或产能被国家或地方发布的产业政策明确禁止或淘汰的；
2. 属于法规政策明确禁止进入资本市场融资的行业、业务的；
3. 不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市场定位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具备《业务规则》《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实质条件。

四、公司的设立

(一) 乾坤有限的设立

经查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公司是根据《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乾坤有限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乾坤有限设立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乾坤有限系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乾坤有限成立时法定代表人为张志，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要取得专项审批的项目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为准）；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视监控设备、防盗报警设施的施工及安装；弱电系统工程设计；高科技项目投资；翻译服务；销售；办公设备，计算机耗材，五金交电”。

2. 根据新疆润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润通验字[2007]0257 号），乾坤有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3. 2007 年 9 月 17 日，乾坤有限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50100050023168）。

4. 经查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相关验资报告、股东出资凭证，乾坤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1	张志	40.00	40.00	货币	80.00
2	关锦涛	10.00	1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5.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验资文件，并经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发起人协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三会”会议文件，至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乾坤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
1	徐力平	966.90	966.90	货币	87.90
2	江多	88.00	88.00	货币	8.00
3	张志	33.00	33.00	货币	3.00
4	王杰	12.10	12.10	货币	1.10
合计		1,100.00	1,100.00	--	100.00

经验，本所律师认为，乾坤有限为依法设立，并以全部资产为限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有限责任公司。

(二) 公司的设立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验资文件，并经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三会”会议文件，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履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 2024 年 7 月 29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 2024 年 5 月 28 日，大信会计师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4]第 23-00072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乾坤有限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为 32,918,164.22 元；

3. 2024 年 5 月 29 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24）第 339 号”《新疆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涉及的新疆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列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乾坤有限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3,291.82 万元，

评估值为 7,276.72 万元；

4. 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成立大会，全体发起人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5. 2024 年 7 月 30 日，大信会计师对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进行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24]第 23-00003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出资额已按时足额缴纳。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乾坤有限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本合计 1,100 万元，净资产超过折合股本面值后的余额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6. 2024 年 7 月 30 日，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666654609C）。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发起人协议

根据公司全体发起人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

1. 协议各方同意将乾坤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即由乾坤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 协议各方同意按乾坤有限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本 1,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额为 1,100 万元，超出折股数额的净资产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3.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力平	966.90	87.90	净资产折股
2	江多	88.00	8.00	净资产折股
3	张志	33.00	3.00	净资产折股

4	王杰	12.10	1.1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100.00	100.00	--

4. 除上述事项外，该协议还约定了公司的宗旨和经营范围、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架构、筹建事宜、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争议解决条款等内容。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全体发起人为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而签署的《发起人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起人协议》不存在引致公司整体变更行为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

（四）整体变更设立过程中的审计、资产评估和验资

经查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验，乾坤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已由相关审计、评估、验资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验资报告[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四、（二）”]。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过程中的审计、资产评估及验资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成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查验公司成立大会的通知、议案、表决票、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文件，为整体变更设立公司，发起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了成立大会，公司成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如下：

1. 2024年7月14日，股份公司筹委会通知全体发起人及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决定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股份公司成立大会。

2. 乾坤信息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的成立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关于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报告的议案》；



GRANDWAY

(2)《关于设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作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的议案》;

(3)《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批准设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设立及工商注册登记事宜的议案》;

(5)《关于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

(6)《关于选举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关于选举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成立大会的程序和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 整体变更过程中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的缴纳

就乾坤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事项,鉴于整体变更前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均为 1,100 万元,未发生变更,不存在自然人股东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本次整体变更中的自然人股东不涉及个人所得税缴纳义务。

五、公司的独立性

(一) 公司的业务独立



GRANDWAY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开转让说明书》、“三会”会议文件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访谈，并经验报告期内公司为开展业务经营所签署的重大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及其他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重大合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合同及履行凭证、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业务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相关验资文件，并经验公司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商标注册证、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作品登记证书以及国家知识产权局、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查档证明等资产权属证明，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主要房屋、专利、商标以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根据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出具的声明，并经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的领薪和兼职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签署确认的声明，并经验公司财务部门的设置情况、人员组成情况、银行账户设立情况，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验公司的组织机构设置、“三会”会议文件、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机构独立。

（六）公司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访谈，并经验公司的组织机构设置、“三会”会议文件、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以及报告期内公司为开展业务经营所签署的重大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及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重大合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销售系统、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以及与各业务相匹配的关键资源要素，能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研发、采购并销售产品，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经查验，公司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八、（五）”]。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完整、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六、公司的发起人或股东（实际控制人）

（一）公司的发起人

1. 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公司章程、《发起人协议》及相关验资报告，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公司共有4名发起人，分别为徐力平、江多、张志、王杰，公司设立时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力平	966.90	87.90	净资产折股
2	江多	88.00	8.00	净资产折股
3	张志	33.00	3.00	净资产折股
4	王杰	12.10	1.1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100.00	100.00	--

根据《发起人协议》以及发起人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其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方式、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资格。

2. 发起人的出资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企业登记资料及“大信验字[2024]第 23-00003 号”《验资报告》、“京信评报字（2024）第 339 号”《新疆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新疆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列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并经查验《发起人协议》、“三会”会议文件，公司系由乾坤有限按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并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均以其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乾坤有限拥有的权益进行出资。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起人已投入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将上述资产投入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发起人不存在将其全资附属企业或其他企业先注销再以其资产折价入股或以在其他企业中的权益折价入股的情形；公司系由乾坤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乾坤有限整体变更前的资产及债权、债务均由公司承继，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

（二）公司的现有股东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公司章程，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共有 4 名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力平	966.90	87.90	净资产折股
2	江多	88.00	8.00	净资产折股
3	张志	33.00	3.00	净资产折股
4	王杰	12.10	1.1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100.00	100.00	--

经查验，公司上述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GRANDWAY

1. 公司的自然人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员工花名册、相关出资凭证、自然人股东的居民身份证及其签署确认的调查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住址	有无境外居留权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在公司任职情况
徐力平	650103197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无	966.90	87.90	董事长、总经理
江多	652901197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无	88.00	8.00	董事
张志	654201197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也门勒乡	无	33.00	3.00	乌鲁木齐营销中心总监
王杰	652322198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无	12.10	1.10	沙雅营销中心总监

2.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股东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公司各股东，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公司股东徐力平、江多、张志、王杰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均具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进行出资的资格。



GRANDWAY

（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验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相关股东会会议文件，2020年6月至今，徐力平控制公司87.9%的股权/股份，最近两年来，徐力平一直系公司控股股东，且其目前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最近两年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一直为徐力平，没有发生变更。

七、公司的股本演变

经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相关出资凭证、验资报告、公司提供的关于其股本及演变的历史文件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公司股东，公司自其前身乾坤有限设立以来的股本及演变情况如下：

（一）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和股本结构

经验，乾坤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张志	40.00	40.00	货币	80.00
2	关锦涛	10.00	1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根据本所律师对乾坤有限设立时股东的访谈并经验，乾坤有限设立时，股东张志为避免设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朋友关锦涛代其持有乾坤有限股权，相关出资实际由张志缴纳。该股权代持于2014年8月乾坤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时通过关锦涛0元向张志转让股权的方式予以还原[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七、（二）、1、（2）”]。

另经验，乾坤有限设立时，关锦涛系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区分局民警，属于行政机关公务员，其持有乾坤有限股权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2005版）第五十三条之规定：“公务员必须遵守纪律，不得有下列行为：……（十四）从事或者参与营利性活动，在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中兼



GRANDWAY

任职务”，但鉴于：（1）关锦涛本身系代持身份，并非真实持有乾坤有限股权，其从未在乾坤有限兼任任何职务，亦未因股权代持事项自乾坤有限及其股东处取得任何利益；（2）关锦涛不属于党政机关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其任职单位与乾坤有限不存在监管关系，乾坤有限不存在利用关锦涛职务便利获取不正当利益的情形；（3）关锦涛代持股权的行为已在 2014 年 8 月乾坤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时予以规范清理，代持还原后关锦涛不存在持有乾坤有限任何权益的情况，与乾坤有限及其股东亦无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4）关锦涛本人未因代持乾坤有限股权事项受到任职单位或主管部门的任何处罚。因此，本所律师认为，关锦涛代张志持有乾坤有限股权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相关代持事项已得到清理，乾坤有限及其股东均未因股权代持事项受到任何处罚，公司设立时存在的代持事项并不影响乾坤有限的依法设立及有效存续，并不影响公司目前股权的清晰及确定性。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除上述披露的代持事项外，乾坤有限设立时的股权设置及股本结构清晰，股东及股权的确认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况；上述代持事项已经较早即得到规范清理和解决，并不影响乾坤有限的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亦不会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二）公司的股权/股份变动

1. 乾坤有限的股权变动

根据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公司提供的关于其股本及演变的历史文件资料、“三会”会议文件，自乾坤有限成立至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乾坤有限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1）2013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至 5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22 日，乾坤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5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其中，张志以货币增资 360 万元，增资后张志持有公司 80%的股权，王杰以货币增资 90 万元，增资后王杰持有公司 18%的股权。

2013 年 7 月 18 日，新疆瑞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



[新瑞丰社验字[2013]第 7-136 号]，截至 2013 年 7 月 18 日，乾坤有限已收到张志、王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50 万元，此次变更后乾坤有限累计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23 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局向乾坤有限核发《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高新)登记内变字[2013]第 861328 号]，核准乾坤有限此次变更登记。同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局向乾坤有限换发注册号为“6501000500231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张志	400.00	400.00	货币	80.00
2	王杰	90.00	90.00	货币	18.00
3	关锦涛	10.00	10.00	货币	2.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凭证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股东的访谈确认，本次增资后，张志、王杰因个人债务原因陆续自乾坤有限借出 500 万元用于偿还第三方借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股东已归还前述 500 万元借款。

根据当时有效的《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股东借款是否属于抽逃出资行为问题的答复》(工商企字[2002]第 180 号，已于 2014 年废止)：“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享有由股东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股东以出资方式将有关财产投入到公司后，该财产的所有权发生转移，成为公司的财产，公司依法对其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公司借款给股东，是公司依法享有其财产所有权的体现，股东与公司之间的这种关系属于借贷关系，合法的借贷关系受法律保护，公司对合法借出的资金依法享有相应的债权，借款的股东依法承担相应的债务。因此，在没有充分证据的情况下，仅凭股东向公司借款就认定为股东抽逃出资缺乏法律依据。”

因此，张志、王杰在出资后因个人债务原因陆续向乾坤有限借款 500 万元的行为属于股东与乾坤有限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且相关股东已归还上述全部借款，并未实际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张志、王杰出资后向乾坤有限



GRANDWAY

的借款行为并不影响公司该次增资事项及当时股东和股权结构的真实、有效。

（2）2014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12 日，乾坤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关锦涛将其持有的乾坤有限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股权转让给张志。同日，关锦涛与张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8 月 14 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局向乾坤有限核发《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高新）登记内变字[2014]第 531540 号]，核准乾坤有限此次变更登记。同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局向乾坤有限换发注册号为“650100050023168”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张志	410.00	410.00	货币	82.00
2	王杰	90.00	90.00	货币	18.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根据本所律师对张志、关锦涛的访谈并经查验，本次股权转让系为规范公司设立时存在的股权代持而进行的还原行为[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七、（一）”，关锦涛受张志指示将其代持的公司股权全部以 0 元价格转回给张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乾坤有限设立时存在的股权代持事项得到有效的规范和清理，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真实。

（3）2015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17 日，乾坤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志将其持有的乾坤有限 158.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1.7%）股权转让给江多，王杰将其持有的乾坤有限 39.7 万元（占注册资本 7.94%）股权转让给江多，并同意乾坤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变更为 1,006 万元，新增 506 万元注册资本由江多认缴。

2015 年 3 月 18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向乾坤有限换发注册号为“650100050023168”的《营业执照》。



GRANDWAY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江多	704.20	198.20	货币	70.00
2	张志	251.50	251.50	货币	25.00
3	王杰	50.30	50.30	货币	5.00
合计		1,006.00	500.00	--	1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相关股东，江多本次受让张志、王杰持有的公司股权并增资的主要原因系当时乾坤有限业务发展不顺利，截至 2014 年乾坤有限净利润一直较低。江多有一定的行业经验且自 2013 年以来一直担任乾坤有限副总裁，对新疆的业务环境较为熟悉，且乾坤有限当时有扩大注册资本的需求，增资扩股后对公司招揽业务更为有利，因此经各股东协商后同意张志、王杰按照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向江多转让相关股权并由其按照同等价格对乾坤有限增资，张志、王杰仍作为小股东继续参与乾坤有限的经营管理。

此外，由于本次股权转让前，张志、王杰向乾坤有限的借款尚未偿还，因此各方同意，张志、王杰本次向江多转让股权而形成的 198.2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以江多承继张志、王杰对乾坤有限同等金额债务并由江多直接向乾坤有限偿还的方式予以支付。

(4) 2016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21 日，乾坤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乾坤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6 万元变更为 5,006 万元，新增 4,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王杰认缴 200 万元，由张志认缴 1,000 万元，由江多认缴 2,8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21 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局向乾坤有限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100666654609C”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江多	3,504.20	198.20	货币	70.00

2	张志	1,251.50	251.50	货币	25.00
3	王杰	250.30	50.30	货币	5.00
合计		5,006.00	500.00	--	100.00

(5) 2020 年 6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6 月 15 日，乾坤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志将乾坤有限 16.1%的股权（对应 805.966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已实缴注册资本 218.5 万元，未实缴注册资本 587.466 万元）转让给徐力平，江多将乾坤有限 62%的股权（对应 3,103.72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已实缴注册资本 110.2 万元，未实缴注册资本 2,993.52 万元）转让给徐力平，王杰将乾坤有限 3.9%的股权（对应 195.234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已实缴注册资本 38.2 万元，未实缴注册资本 157.034 万元）转让给徐力平。同日，相关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徐力平	4,104.92	366.90	货币	82.00
2	张志	445.534	33.00	货币	8.90
3	江多	400.48	88.00	货币	8.00
4	王杰	55.066	12.10	货币	1.10
合计		5,006.00	500.00	--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时，徐力平与各股东协商确定预留 5.9%的未实缴股权（对应乾坤有限注册资本 295.354 万元）在张志名下由张志代持并用作未来的员工股权激励。后因计划发生变更，张志于 2023 年 12 月将前述 5.9%股权还原至徐力平名下[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七、(二)、1、(6)”]。

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相关股东，徐力平本次受让张志、江多、王杰所持公司股权的主要原因系：2015 年江多入股后，乾坤有限经营虽有起色但经营成果仍未达预期，且江多因个人资金问题一直未实缴前次增资认缴的注册资本。2017 年 7 月，徐力平加入乾坤有限并担任业务总监一职，徐力平在行业内的丰富经验和资源促进了乾坤有限发展，拓展了乾坤有限



在深圳市、长沙市、哈密市、沙雅县的业务版图，乾坤有限自徐力平加入后经营成果稳步向好。此外，徐力平个人资金实力较为充足，能够满足乾坤有限扩充实缴资本的需求，由其受让乾坤有限股权也解决了张志、江多、王杰实缴资本的压力。因此，考虑到徐力平的个人资金实力及其对乾坤有限经营发展带来的重大贡献，公司股东同意徐力平入股并作为大股东领导公司经营。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前，张志、王杰、江多对乾坤有限合计 500 万元的债务仍未偿还，因此，转让各方决定张志、王杰、江多以 1 元/注册资本价格向徐力平转让共计 366.9 万元已实缴资本，徐力平无需实际支付股权转让款，转而承继张志、王杰、江多对乾坤有限的部分债务，即三人对乾坤有限的 500 万元债务中的 366.9 万元转由徐力平向乾坤有限偿还，其余徐力平受让的股权对应的未实缴资本由其履行实缴出资义务。经查验，前述 500 万元债务已由徐力平、张志、江多、王杰于 2023 年 12 月偿还完毕。

此外，根据本所律师对徐力平的访谈并查验熙菱信息（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588）的公开披露信息，徐力平于 2017 年 6 月自熙菱信息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并自熙菱信息离职。熙菱信息的主营业务为向公安、交通、应急、能源等行业政府机构及企业提供多种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场景下的行业应用软件及智能解决方案。就徐力平曾任职熙菱信息并在离职后任职并投资乾坤有限的事项，熙菱信息已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出具说明：“徐力平先生于 2001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我司工作，其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竞业限制要求，其自我司离职后可自主择业，不存在与我司签署竞业限制协议或相关条款的情况。徐力平先生自我司离职后，于 2020 年 6 月入股乾坤信息。我司知悉徐力平先生持股乾坤信息的行为，该行为不存在违反竞业限制义务的情形。乾坤信息的核心技术、专利不来源于我司，徐力平先生不存在将我司的主要技术、客户关系、供应商关系等商业资源应用于乾坤信息的情形。乾坤信息、徐力平先生不存在侵害我司专利、技术或其他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情况，我司与乾坤信息、徐力平先生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我司亦不会向乾坤信息、徐力平先生主张任何权利。除徐力平先生外，乾坤信息还有一部分员工曾任职于我司，该等人员与我司未签订竞业限制协议或含有竞业限制条款的协议，该等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限制义务的情形，我司与该等人员不存

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就徐力平自熙菱信息离职后任职并投资乾坤有限的行为，本所律师认为：

①徐力平系自熙菱信息离职后入职并持股乾坤有限，其任职和投资行为不违反当时有效的《公司法（2013年修正）》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未经股东大会同意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之规定；

②经查验熙菱信息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和公开披露的制度文件，熙菱信息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竞业限制规定与公司法一致，不存在其他特殊约定；

③熙菱信息已出具说明，确认公司未与徐力平及其他自熙菱信息离职后入职乾坤有限的人员签署竞业限制协议或相关条款，前述人员也不存在将熙菱信息的商业资源应用于乾坤有限的情况，前述人员离职后可自主择业。

综上，徐力平自熙菱信息离职后入职并投资乾坤有限的行为不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熙菱信息内部管理制度关于竞业限制的要求，其与熙菱信息亦不存在相关竞业限制约定，徐力平持有乾坤有限的股权合法、有效。

（6）2023年1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3年12月11日，乾坤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志将乾坤有限5.9%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95.354万元）转让给徐力平，其他原股东均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徐力平	4,400.274	966.90	货币	87.90
2	江多	400.48	88.00	货币	8.00
3	张志	150.18	33.00	货币	3.00
4	王杰	55.066	12.10	货币	1.10
合计		5,006.00	1,100.00	--	100.00

根据本所律师对公司股东的访谈并经查验，本次股权转让系为规范公司2020年6月股权转让时存在的代持而进行的还原行为[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七、（二）、1、（5）”]，因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发生变更，张志受徐力平指示将其代



持的 5.9%未实缴股权（对应乾坤有限注册资本 295.354 万元）以 0 元价格转回给徐力平，并由徐力平履行实缴出资义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权代持事项得到有效的规范和清理，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真实。

（7）2024 年 7 月，第一次减资

2024 年 4 月 29 日，乾坤有限在企业公示系统发布减资公告，公告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乾坤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乾坤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6 万元减至 1,100 万元，并将减资情况按程序通知债权人。

2024 年 7 月 29 日，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乾坤有限出具了《登记通知书》[（市监）登[2024]第 30634 号]，准予乾坤有限本次变更登记。同日，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乾坤有限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100666654609C”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乾坤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徐力平	966.90	966.90	货币	87.90
2	江多	88.00	88.00	货币	8.00
3	张志	33.00	33.00	货币	3.00
4	王杰	12.10	12.10	货币	1.10
合计		1,100.00	1,100.00	--	100.00

本所律师认为，乾坤有限的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股份公司的历史沿革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企业登记资料，自乾坤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日起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股本结构未发生

变化。

（四）公司股份的权属清晰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企业登记资料，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签署的调查表，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网站（<https://pro.qcc.com>）、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以及其他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八、公司的业务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1.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根据公司持有的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4年7月30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视监控设备、防盗报警设施的施工及安装；弱电系统工程设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翻译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销售：文具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安防设备，教学设备，实验仪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子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九、（一）、7”。

2. 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经查验公司及其控股



GRANDWAY

子公司现持有的相关资质和许可证书，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拥有以下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内容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乾坤信息	安全生产许可证	(新) JZ 安许证字 [2022]002720	建筑施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6.6	2025.6.6
2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XAX-QZ A2014492	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安防工程企业资质壹级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2024.4.28	2025.4.27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65047771	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1.26	2029.1.26
4		软件企业证书	新 RQ-2024-0181	软件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4.2.21	2025.2.20
5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保密局	2023.7.10	2028.7.9
6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信息工程）企业能力评估证书	2017A008	能力等级：甲级； 适用范围：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信息资源系统、信息技术应用系统等的咨询、设计、开发、实施、运行、维护、服务及保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软件行业协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协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子协会	2023.9.11	2026.9.10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内容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7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ITSS-YW-3-650020201090	业务领域：运行维护 评估等级：三级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	2023.7.10	2026.11.15
8	深圳中天	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	ZAX-NP01202144010060-01	壹级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024.4.3	2027.2.28
9	中天鹰眼	软件企业证书	川 RQ-2019-0274	软件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4.3.19	2025.3.18
10	正安电子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保密局	2023.4.4	2028.4.3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验相关业务合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和地区经营的情形。

（三）公司的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访谈，并经验公司历次变更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业务合同，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明确，一直系为智慧城市、网络安全、数字企业等领域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及行业解决方案、软件产品开发及销售和专业化服务，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与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7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71,095,587.09	113,698,127.61	117,476,909.46
营业收入（元）	71,095,587.09	113,731,155.13	117,509,936.98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00	99.97	99.97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五）公司的持续经营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访谈，并经验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证书、产业政策、相关业务合同、企业登记资料、公司章程、银行借款/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企业信用报告、诉讼资料、主要资产权属证明及国家知识产权局、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查档证明，并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https://splcgk.court.gov.cn/gzfwwww>）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的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备其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和许可，拥有与各业务相匹配的关键资源要素，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终止的情形；公司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审计报告》和公司出具的说明、相关方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企查查网站（<https://pro.qcc.com>，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的公开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和曾经的关联方主要如下：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查验，徐力平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六、（二）、1”。

2.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经查验，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为江多，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六、（二）、1”。

3.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企业登记资料、相关“三会”会议文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居民身份证及其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	在公司所任职务
徐力平	65010319760508****	董事长、总经理
赵文科	11010519780418****	董事
江多	65290119790901****	董事
周燕	65282319740911****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羊英杰	65010219630717****	董事



姓名	身份证号	在公司所任职务
文杰	51012619750210****	监事会主席
刘广银	65240119781017****	监事
张惠丽	65010519830415****	职工代表监事
李斌	65232419740428****	副总经理

4. 上述关联自然人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以下同）亦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报告期内的员工花名册，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的调查表，以及相关人员提供的居民身份证，前述人员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中，在公司处任职的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关联关系类型	在公司处任职的情况
1	宋风云	65030019740717****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力平的配偶	总裁办秘书
2	徐新平	65030019680627****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力平的兄弟	司机
3	刘进宁	65010419700830****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姐姐徐国庆的配偶	运维人员
4	汪军梅	65312719851030****	公司董事江多的配偶	办公室文员
5	宋雨瞳	11010520010712****	公司董事赵文科的女儿	办公室文员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签署的调查表及其提供的关联企业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	-------	------	------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成都中天创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力平持有19.2103%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乌鲁木齐乾坤创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力平持有35.2658%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 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根据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调查表、提供的相关企业登记资料及《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企查查网站（<https://pro.qcc.com>，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的公开披露信息，截至查询日，本节 1-4 项所述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新疆汇铭致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徐力平配偶宋风云持有 75%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安全咨询服务；计量技术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多兄弟江山持有 4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	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视监控设备；弱电系统工程设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翻译服务；销售：文具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企业	讯产品，电子产品，安防设备，教学设备，实验仪器，架线工程、土木工程；水利工程，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建筑安装；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电力设施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五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公司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子公司营业执照、章程及企业登记资料，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 7 家全资子公司和 1 家二级全资子公司。

（1）新疆中天

根据新疆中天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新疆中天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疆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6MACH24R75N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1 室		
法定代表人	江多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3 年 4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3 年 4 月 23 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3,000.00	100.00



(2) 哈密中天

根据哈密中天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哈密中天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哈密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201MA78829K7X		
住所	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科技创业孵化园“98客”众创空间A001号		
法定代表人	王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19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1月21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平面设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9年1月21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2,019.00	100.00

(3) 沙雅乾坤

根据沙雅乾坤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沙雅乾坤的基本情况如下：



GRANDWAY

名称	沙雅乾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924MA7762G49Q		
住所	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金桥现代城三区 S9 商业楼 2 层 202 铺		
法定代表人	江多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3 日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视监控设备，弱电系统工程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翻译服务，文具用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安防设备，教学设备，实验仪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6 年 5 月 3 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1,000.00	100.00

（4）深圳中天

根据深圳中天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深圳中天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中天乾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J9GY7G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湖社区国威路 68 号国威商务大厦 813		
法定代表人	刘广银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系统技术开发及其相关技术服务；弱电工程设计安装与维护、安防工程设计安装与维护、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安装与维护、信息系统集成设计安装与维护；软件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翻译服务；销售：文具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安防设备、教学设备、实验仪器；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GRANDWAY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2017年5月23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1,000.00	100.00

(5) 伊犁霍投

根据伊犁霍投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伊犁霍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伊犁霍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23MABR5AX49P
住所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水定镇公园西路与218国道交汇处 (服装服饰产业园二期标准化新荣园区综合楼四楼414室)
法定代表人	孙哲凯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6月29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安防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集成电路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具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1,000.00	100.00

（6）沙雅中天

根据沙雅中天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沙雅中天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沙雅中天软件科技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924MA7ABD32XQ		
住所	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红旗镇人民北路 103 号		
法定代表人	江多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4 日		
经营范围	零售电线电缆、绝缘材料，零售通信设备，综合布线技术服务，硬件设备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运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监控设备、工程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文具用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安防设备、教学设备、实验仪器、设备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9 年 12 月 4 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1,000.00	100.00

（7）中天鹰眼

根据中天鹰眼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中天鹰眼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四川中天鹰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GRANDWA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1WJ179W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5 栋 12 层 1203 号		
法定代表人	文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开发、设计、销售软件并提供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安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工程类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6 年 6 月 30 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乾坤信息	350.00	100.00

（8）正安电子（二级子公司）

根据正安电子的营业执照、章程、企业登记资料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查询时间：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正安电子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疆正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2397995877X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幢 11 层商务办公 1105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志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信息安全理论与标准研究、体系论证、信息安全系统设计、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研究与应用、信息安全评测与管理，信息安全咨询与服务、技术引进与市场推广、技术转让与成果转化、网络安全服务，信息安全测评咨询、风险评估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会议会展服务。



GRANDWAY

营业期限	2014 年 6 月 24 日至长期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天鹰眼	500.00	100.00

8. 公司曾经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调查表等资料，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曾经的关联自然人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李娟	曾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职
2	王杰	曾任公司监事，已于 2023 年 7 月辞任
3	张志	曾任公司执行董事，已于 2023 年 7 月辞任

（2）曾经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中天述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的控股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3）其他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的监事王杰配偶孙丽君持有 37.5%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9 月注销

除本法律意见书已披露之关联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曾经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报告期内曾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该等人员所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构成公司曾经的



关联方。

（二）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并经验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合同及其履行凭证，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已履行完毕的以及正在履行、将要履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7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中天鹰眼	销售商品/服务	--	443,396.23	1,796,698.12

中天鹰眼系乾坤信息于2023年11月收购的子公司。经查验，2022年度、2023年度，中天鹰眼开展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等项目过程中，由于项目工期较紧，中天鹰眼技术人员数量不足，向公司采购技术服务，由公司委派服务人员前往项目所在地提供技术支持，采购定价根据委派人员的工资水平确定，定价公允。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7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233,009.71	2,070,614.53	539,124.51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	--	11,946.90

经查验，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劳务施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向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劳务，金额分别为53.91万元、207.06万元、23.30万元。公司向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劳务内容为：公司承做库车市平安城市八期项目过程中，向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材料搬运、基坑开挖、立杆安装、设备安装等服务。公司与沙雅县政安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合作已经履行招标程序，相关交易定价公允。

2022年度，公司向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了3台闲置的摄像机，金额共计1.35万元（含税），采购金额较小，除此之外，公司未向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其他商品。

2. 关联租赁

单位：元

关联方/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 1-7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	33,027.52	33,027.52

经查验，2022年度、2023年度，公司向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房屋租赁价格为3,000元/月（含税），相关房屋租赁价格公允。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2024 年 1-7 月				
拆入：				
成都中天创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00	2024.5.6	2025.5.5	利率 5%
成都中天创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2024.4.1	2025.3.31	利率 5%
乌鲁木齐乾坤创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0,000.00	2024.3.11	2025.3.10	利率 5%
李娟	1,000,000.00	2024.4.1	2025.3.31	利率 10%，已于 2024 年 9 月提前还款
吕金珠（公司董事羊英杰配偶，下同）	1,000,000.00	2024.4.8	2025.4.7	利率 10%，已于 2024 年 9 月提前还款
张秋香（公司原监事王杰母亲，下同）	1,000,000.00	2024.1.1	2024.12.31	利率 10%，已于 2024 年 9 月提前还款
赵文科	1,900,000.00	2024.1.25	2024.4.7	已还款
文杰	1,100,000.00	2024.1.25	2024.3.25	已还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李斌	800,000.00	2024.2.1	--	已还款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	2024.1.15	2024.7.31	已还款
新疆汇铭致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38,337.00	2024.2.6	2024.7.1	已还款
2023 年度				
拆入：				
李娟	1,000,000.00	2023.4.1	2024.3.31	利率 10%，已还款
吕金珠	500,000.00	2023.9.4	2024.9.3	利率 10%，已还款
	1,000,000.00	2023.4.8	2024.4.7	利率 10%，已还款
张金莲（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力平母亲，下同）	500,000.00	2023.3.14	2024.3.13	利率 10%，已还款
张秋香	1,000,000.00	2022.8.7	2023.8.6	利率 10%，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还款
拆出：				
徐力平	1,950,000.00	2023.9.5	--	已还款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10,000.00	2023.1.19	--	已还款
2022 年度				
拆入：				
李娟	1,000,000.00	2021.4.1	2022.3.31	利率 5%，已还款
	1,000,000.00	2022.4.1	2023.3.31	利率 10%，已还款
赵文科	500,000.00	2022.3.29	2023.3.30	利率 10%，实际于 2023 年 7 月还款
吕金珠	500,000.00	2021.9.4	2022.9.3	利率 10%，已还款
	500,000.00	2022.9.4	2023.9.3	利率 10%，已还款
	1,000,000.00	2021.4.8	2022.4.7	利率 10%，已还款
	1,000,000.00	2022.4.8	2023.4.7	利率 10%，已还款
徐国庆	750,000.00	2021.12.18	2022.12.17	利率 10%，已还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款
	750,000.00	2022.12.18	2023.12.17	利率 10%，已还款
	900,000.00	2021.7.25	2022.7.24	利率 10%，已还款
	900,000.00	2022.7.25	2023.12.17	利率 10%，已还款
张金莲	500,000.00	2022.3.14	2023.3.13	利率 10%，已还款
张秋香	1,000,000.00	2021.8.8	2022.8.7	利率 10%，已还款
	1,000,000.00	2022.8.7	2023.8.6	利率 10%，已还款
宋风云	650,000.00	2022.6.12	2022.7.4	已还款
汪军梅	700,000.00	2022.6.12	2022.7.4	已还款
中天鹰眼	2,930,000.00	--	--	已还款
拆出：				
徐力平	200,000.00	2022.1.26	--	已还款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30,000.00	2022.3.1	--	已还款

经查验，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关联方拆入资金，系由于资金周转与日常经营需要，具备合理的商业背景。

4. 关联担保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担保合同、《审计报告》等资料，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因对外借款而由关联方提供担保（均为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主债权金额（万元）	担保授信期间/主债权期限	担保方式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履行完毕
1	徐力平、宋风云	乾坤信息	140.00	2023.6.27-2025.6.26	房产抵押	否
2	徐力平、宋风云、张志、王湘燕	乾坤信息	140.00	2023.6.27-2025.6.26	保证	否
3	徐力平、宋风云、张志、王湘燕、杨辉、陈丽红	乾坤信息	300.00	2023.6.27-2025.6.26	保证	否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主债权金额 (万元)	担保授信期间/主 债权期限	担保方式	截至报告 期末是否 履行完毕
4	徐力平、宋 风云	乾坤 信息	800.00	2024.3.7-2025.3.6	保证	否
5	徐力平、宋 风云	乾坤 信息	500.00	2024.6.13- 2025.6.6	保证	否
6	徐力平、宋 风云	乾坤 信息	600.00	2023.12.20- 2024.12.19	保证	否
7	徐力平、宋 风云	中天 鹰眼	200.00	2024.1.25- 2025.1.24	保证	否
8	徐力平	乾坤 信息	300.00	2023.1.19- 2024.1.19	保证	是
9	徐力平、宋 风云	乾坤 信息	800.00	2023.2.17- 2024.2.16	保证	是
10	徐力平、宋 风云	乾坤 信息	800.00	2021.11.15- 2023.2.7	保证	是

经查验，报告期内，徐力平、宋风云等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主要是因为借款银行出于其风险控制考虑，要求其他自然人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徐力平、宋风云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亦无其他附加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5. 关联方应收应付

(1) 关联方应收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中天鹰眼	项目款	--	--	1,144,134.43
合同资产：				
中天鹰眼	项目款	--	--	41,125.00
其他应收款：				
李斌	借款	500,000.00	--	--
乌鲁木齐深蓝鑫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	--	1,670,000.00
徐力平	借款	--	--	2,005,836.46
江多	借款	--	--	880,000.00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4年7月 31日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张志	借款	--	--	330,000.00
王杰	借款	--	--	121,000.00

(2) 关联方应付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4年7月 31日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其他应付款：				
刘广银	往来款	13,144.95	33,144.95	37,765.45
成都中天创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借款及利息	5,327,159.72	--	--
乌鲁木齐乾坤创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借款及利息	2,697,196.53	--	--
中天鹰眼	往来款	--	--	2,474,946.74
赵文科	借款及利息、报 销款	--	--	585,791.73
李娟	借款及利息	1,033,641.16	1,075,171.19	1,075,171.23
张金莲	借款及利息	--	--	539,861.11
徐国庆（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姐姐）	借款及利息	--	--	1,856,708.34
张秋香	借款及利息	845,942.64	1,140,000.00	1,040,000.00
吕金珠	借款及利息	1,579,372.60	1,591,667.67	1,841,666.67
高羿（公司监事文杰兄弟的配偶）	往来款	11,000.00	11,000.00	--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7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07,563.09	2,167,730.02	1,786,621.30

经查验，公司已将上述关联交易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三）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

1.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查验，对于公司在乾坤有限存续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因乾坤有限的章程及相关制度中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因此在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未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就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已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相关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经审议，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不存在对交易之任何一方显失公平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或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内容。

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定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方法、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各项应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的事项均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补充确认；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显示公平或严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情形，也不存在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或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2. 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建立健全

经查验公司提供的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及“三会”会议文件，公司根

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该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且该等制度中明确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四）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经查验，为有效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乾坤信息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各项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未对乾坤信息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乾坤信息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及时配合乾坤信息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涉及到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乾坤信息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本承诺函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本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江多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乾坤信息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各项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未对乾坤信息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乾坤信息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及时配合乾坤信息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涉及到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乾坤信息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承诺函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本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乾坤信息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各项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未对乾坤信息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乾坤信息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及时配合乾坤信息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涉及到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在乾坤信息中的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乾坤信息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乾坤信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本承诺函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本承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1. 公司已将上述关联交易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2.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确认或审议通过；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平或严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情形，也不存在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或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公司已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且该等制度中明确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

效。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同业竞争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查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智慧城市、网络安全、数字企业等领域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及行业解决方案、软件产品开发及销售和专业化服务。根据乾坤信息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公司实际控制人、查验相关企业的业务合同及财务报表，成都中天创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乌鲁木齐乾坤创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投资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该等企业的业务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九、（一）、5”]；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经查验，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除乾坤信息外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乾坤信息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乾坤信息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除乾坤信息外的其他企业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可能与乾坤信息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乾坤信息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除乾坤信息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乾坤信息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乾坤信息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除乾坤信息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



务纳入乾坤信息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如因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除乾坤信息外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乾坤信息的利益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5、本承诺函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本承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上述承诺合法、有效；公司已将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一）公司的主要财产

1. 房屋建筑物

根据公司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以及乌鲁木齐市自然资源局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出具的查询证明，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座落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m²)	他项权利
1	新（2024）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6 号	乾坤 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1	商业、金融、信息	110.36	抵押 [注 1]
2	新（2020）	乾坤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商业、金	153.37	抵押



序号	房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座落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m²)	他项权利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1 号	信息	区（头屯河区）凤凰山 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 公 1102	融、信息		[注 1]
3	新（2020）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3 号	乾坤 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 区（头屯河区）凤凰山 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 公 1103	商业、金 融、信息	99.47	抵押 [注 1]
4	新（2024）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7 号	乾坤 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 区（头屯河区）凤凰山 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 公 1104	商业、金 融、信息	99.47	抵押 [注 1]
5	新（2024）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4 号	乾坤 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 区（头屯河区）凤凰山 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 公 1105	商业、金 融、信息	99.47	抵押 [注 1]
6	新（2024）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2 号	乾坤 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 区（头屯河区）凤凰山 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 公 1106	商业、金 融、信息	132.82	抵押 [注 1]
7	新（2024） 乌鲁木齐市 不动产权第 0190315 号	乾坤 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 区（头屯河区）凤凰山 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 公 1112	商业、金 融、信息	154.73	抵押 [注 1]

注 1：根据乾坤信息与融资担保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4 年委保字第 019 号）、《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4 年高抵保字第 001 号），融资担保公司对乾坤信息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



GRANDWAY

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800 万元。乾坤信息按担保债权本金数额 1%向融资担保公司支付担保费用；乾坤信息以上述 7 处不动产向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反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为 800 万元，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4 年 3 月 4 日至 2025 年 3 月 3 日。

2. 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以及乌鲁木齐市自然资源局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出具的查询证明，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座落	用途	面积(m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190316 号	乾坤信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1	商务金融用地	24,746.28	2053.12.30	抵押 [注 1]
2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190311 号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2				
3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190313 号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3				
4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1960317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权利人	土地座落	用途	面积(m²)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号		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4				
5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0190314号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353号亚欧贸易中心2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5				
6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0190312号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353号亚欧贸易中心2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06				
7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0190315号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凤凰山街353号亚欧贸易中心2号商务综合楼商务办公 1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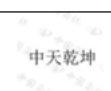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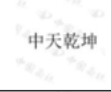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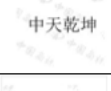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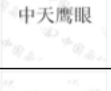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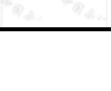
注 1: 根据乾坤信息与融资担保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合同编号: 2024 年委保字第 019 号)、《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 2024 年高抵保字第 001 号), 融资担保公司对乾坤信息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800 万元。乾坤信息按担保债权本金数额 1%向融资担保公司支付担保费用; 乾坤信息以上述 7 处不动产向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反担保, 反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为 800 万元, 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4 年 3 月 4 日至 2025 年 3 月 3 日。

(2) 注册商标

根据公司现持有的商标注册证、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2024 年 8 月 21 日出具的商标档案及查询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网站信息(查询日期: 2024 年 9 月 22 日), 截至查询日, 公司拥有境内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GRANDWAY

序号	注册商标	权利人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乾坤信息	24613860	38	2018.06.14-2028.06.13	原始取得	无
2			24609630	9	2018.06.21-2028.06.20	原始取得	无
3			24605011	42	2018.06.14-2028.06.13	原始取得	无
4		中天鹰眼	38507663	3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无
5			38507640	9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无
6			38494244	35	2020.08.28-2030.08.27	原始取得	无
7			38486779	42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无

(3) 专利权

根据公司现持有的专利证书、专利缴费凭证、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并经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www.cnipa.gov.cn>，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已经授权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1	一种粮仓储粮实时监控装置及方法	乾坤信息	发明	ZL202011099074.7	2024.03.08	原始取得	2040.10.13	无
2	一种粮库粮堆体积测量的装置及方法	乾坤信息	发明	ZL201711132544.3	2024.02.13	原始取得	2037.11.14	无
3	一种基于三维重建算法的卷烟零售商户库存盘点方法	乾坤信息、中天鹰眼	发明	ZL202310931602.8	2023.09.26	原始取得	2043.07.26	无
4	一种粮库出入	乾坤信	发明	ZL201810252769.0	2022.06.14	原始	2038.03.25	无



GRANDWAY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他项权利
	库管理的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息、深圳中天				取得		
5	基于双通道卷积神经网络的交通标志识别方法、装置	乾坤信息	发明	ZL201811170807.4	2022.05.10	继受取得	2038.10.07	无
6	图像间变化的检测方法及装置	乾坤信息	发明	ZL202010162967.5	2022.04.05	继受取得	2040.03.09	无
7	一种粮仓监测单元及其实现方法	乾坤信息	发明	ZL201910052423.0	2021.07.27	继受取得	2029.01.20	无
8	运动轨迹显示方法及装置	乾坤信息	发明	ZL201810037844.1	2020.08.18	继受取得	2038.01.14	无
9	一种物联网网络检测装置	乾坤信息	实用新型	ZL202121644734.5	2021.12.21	继受取得	2031.07.19	无
10	一种盲样盒及质检系统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实用新型	ZL201820442061.7	2018.11.09	原始取得	2028.03.28	无

(4)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公司持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2024 年 8 月 26 日、2024 年 9 月 3 日出具的《软件著作权登记概况查询结果》，并经查询中国版权保护中心（<http://www.ccopyright.com.cn>，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拥有 135 项已登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一”]。



GRANDWAY

(5) 作品著作权

根据公司持有的作品登记证书、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出具的《作品著作权登记概况查询结果》，并经查询中国版权保护中心（<http://www.ccopyright.com.cn>，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创作完成时间	取得方式	登记号
1	乾坤信息	中天乾坤一	美术作品	2017.05.25	原始取得	国作登字-2017-F-00401623
2		中天乾坤二	美术作品	2017.05.25	原始取得	国作登字-2017-F-00401624
3	中天鹰眼	中天鹰眼 LOGO	美术作品	2016.12.20	原始取得	国作登字-2019-F-00851402

3. 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公司的陈述、《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原值为 3,667,439.36 元、净值为 1,142,338.49 元的运输设备；拥有原值为 1,796,081.46 元、净值为 271,626.45 元的电子设备；拥有原值为 396,224.76 元、净值为 46,228.45 元的办公设备。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财务总监的访谈，并经验公司持有的相关权属证书、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查档证明文件，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所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权属清晰，除部分证书正在办理权利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手续外，需要取得产权证书的资产已取得了有权部门核发的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法律风险。经查验，除公司自有的 7 处不动产被设定抵押权外，公司所拥有和/或使用的其他主要财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二）公司租赁的财产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租赁合同、产权证明等资料并经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存在以下租赁房屋资产的情形：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房产用途	面积(m²)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
1	乾坤信息	江西省天久地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凰山街 353 号亚欧贸易中心 2 幢 1107、1108 室	办公	225.73	2024.2.1-2027.1.31	新（2023）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1122697 号； 新（2023）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1122698 号
2		魏秀明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凰山街 353 号 YOYO 环球港 2 号写字楼第 14 层第 1404 号、第 1405 号	办公	198.94	2024.4.14-2025.4.13	新（2020）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03347 号； 新（2020）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035206 号
3		田辉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玄武湖路宝能城小区 2-3-2602 室	员工宿舍	88.00	2024.3.3-2025.3.2	无
4		邓东丽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跃进街阳光悦居 6-2-2102 室	员工宿舍	89.76	2024.1.1-2024.12.31	无
5		史海燕	库车市金福大厦 2 号楼 4 单元 104 室	员工宿舍	100.00	2023.12.14-2024.12.13	无
6		库车县金龙化工厂	库车市乌尊镇老乌宗路与铁路桥交汇处东北角院内长 43 米，宽 33 米场地（含 4 间房屋）	仓储	1,419.00	2024.4.1-2025.3.31	库国用（2005）第 2251 号； 库建房权证东城区字第 ZH15—32 号
7		曹敏	新疆胡杨河市 130 团阜康里 3 栋 341	办公	80.00	2024.4.17-2024.10.17	无
8		阿克苏极速物流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经济开发区浙源国际物流园场地	仓储	160.00	2024.2.3-2025.2.3	无
9		陈娟	昆明市盘龙区东庄	员工	60.00	2024.5.19-	云（2019）盘龙



GRANDWAY

			后村六幢 2 单元 5 号	宿舍		2024.11.18	区不动产权第 0283318 号
10		张小梅	阿克苏市前进路桂园小区 16 号楼 2 单元 902 室	员工宿舍	98.16	2024.3.2-2025.3.1	无
11		何智荣	都拉塔口岸新代商务酒店门面房 2 号楼 206	员工宿舍	92.90	2024.6.28-2024.10.28	新（2018）都拉塔口岸不动产权第 0000057 号
12		赵小容	阿拉尔市秋收大道西 88 号汇嘉·壹方城 W-17 号楼 1 单元 1401 室	员工宿舍	121.54	2024.8.15-2025.8.14	新（2024）阿拉尔市不动产权第 0917710 号
13		阜康市城关镇龙王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阜康市康宁西苑小区 17 号楼 2 单元 1403 室	员工宿舍	120.63	2024.6.1-2025.6.1	无
14		张国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文华苑二期 C 区 6 号楼 2151	员工宿舍	119.94	2024.5.22-2025.2.28	无
15		刘毅	新疆阿图什市民族大院小区 5 栋 3 单元 102 室	员工宿舍	70.00	2024.7.29-2025.7.28	阿房权证阿图什市字第 2002-0068 号
16		王晓军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玄武湖路 666 号宝能城 4-02 栋底商住宅楼一单元 1004 室	员工宿舍	123.26	2024.9.22-2024.10.31	新（2024）乌鲁木齐市不动产权第 0060172 号
17	沙雅	张洁	阿克苏市前进路桂园小区 28 号楼 1 单元	员工宿舍	92.04	2024.3.22-2025.3.21	无



	中天		元 503 室				
18		唐寿礼	库车市幸福路 125 号金兹花苑北苑小区 1 幢 1 单元 703 室	员工宿舍	128.99	2024.9.1-2025.8.31	新（2019）库车县不动产权第 0009171 号
19		赵海明	英巴格 300 户	仓库	520.00	2023.9.1-2028.8.31	无
20	乾坤信息湖南分公司	黄劲辉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街道金泰路 199 号湘江世纪城富湾国际 5 栋 1702 室	办公	263.2	2024.9.1-2025.8.31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58772 号
21	中天	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天府软件园 D 区 5 栋 12 层 1203 号	办公	468.33	2023.3.20-2026.3.19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966756 号
22	鹰眼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启阳路 4 号院 1 号楼 16 层 2 单元 1902	办公	90.62	2022.5.15-无固定期限	京央（2024）市不动产权第 0000691 号
23		深圳市仁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湖社区国威路 68 号国威商务电子大厦 813 房	办公	136.00	2023.12.21-2024.12.20	无
24		深圳市奥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威大厦地库一层 04 仓库	仓储	15.00	2023.12.21-2024.12.20	无
25	深圳中天		国威大厦地库二层 02 仓库	仓储	15.00	2024.9.7-2025.9.6	无
26		丽都饭店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丽都广场丽都苑公寓 3 栋 331 单元	员工宿舍	200.00	2024.8.11-2025.8.10	无
27		叶智杰	深圳市罗湖区深业东岭花园 4 号楼 911	员工宿舍	44.74	2024.3.1-2025.2.28	粤（2023）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634446 号



GRANDWAY

经查验，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租赁的房产主要用于员工宿舍、办公或仓储等用途。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租赁的房产中存在部分房产出租方未能提供有效房屋权属证明，以及部分租赁房产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况。对此，本所律师认为：

1. 房屋出租方负有保证出租房屋可由承租方合法有效使用的义务。如因出租方原因导致房屋不能正常使用的，其应当向承租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公司相关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员工宿舍、办公或仓储等用途，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即使因为出租房屋的产权瑕疵导致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该租赁房产的，公司仍可在较短时间内找到其他合适的租赁房产继续使用。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上述部分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及相关分、子公司合法使用租赁房屋构成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发行人及其分、子公司租赁房产中存在的部分房产出租方未能提供有效房屋权属证明，以及部分租赁房产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况并不影响相关租赁关系的合法、有效，对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风险或法律障碍。公司与相关主体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合同双方具有约束力。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查验相关合同，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内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对公司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者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1. 销售合同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指挥调度能力提升项目）视频会议、数通设备等]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信息化系统集成	2,298.75	2024.7.10	正在履行
2	XXXX 网络安全项目合同	--	信息化系统集成	1,982.91	--	正在履行
3	销售合同	新疆云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集成	1,300.25	2023.12.29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书	沙雅县公安局	信息化系统集成	926.00	2022.2.10	正在履行
5	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	新疆农垦现代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集成	898.08	2024.3.26	正在履行
6	温宿县核心机房信息化设备采购合同	温宿县公安局	信息化系统集成	550.08	2024.3.14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新疆亿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采购	158.19	2024.1.22	正在履行
2	购销合同	深圳市科华通诚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158.06	2024.3.18	正在履行



3. 银行合同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提供的授信/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名称	贷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乾坤信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借款合同 [A040248]	300.00	2023.9.6- 2024.9.6	无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借款合同 [A040119]	360.00	2023.9.4- 2024.9.4	无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惠金融信贷业务借款合同	500.00	2022.6.24- 2025.6.23	无
4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绿村银（营业部支行）借字第 20230021109 21 号]	140.00	2023.6.27- 2025.6.26	徐力平、宋风云提供抵押担保；徐力平、宋风云、张志、王湘燕提供保证担保
5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绿村银（营业部支行）借字第 20236051313 号]	300.00	2023.6.27- 2025.6.26	徐力平、宋风云、张志、王湘燕、杨辉、陈丽红提供保证担保
6		中国工商银行	小企业借款	500.00	2024.6.13-	徐力平、



GRANDWAY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名称	贷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明德 路支行	合同 [0300200003- 2024年（明 德）字 01228号]		2025.6.12	宋风云提 供保证担 保
7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南湖 东路支行	流动资金贷 款合同 [WL 分行营 业部 ZHDK24010 1]	800.00	2024.3.7- 2025.3.6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融资担保 有限责任 公司、徐 力平、宋 风云提供 保证担保
8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乌鲁 木齐园西路支 行	流动资金借 款合同 [A232600135 6]	600.00	2023.12.14- 2024.12.14	徐力平、 宋风云提 供保证担 保
9	中天 鹰眼	成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高新 支行	借款合同 [H200101240 117800]	300.00	2024.1.25- 2025.1.24	徐力平、 宋风云、 成都中小 企业融资 担保有限 责任公司 提供保证 担保

4. 担保合同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提供的担保合同，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GRANDWAY

序号	担保人	债权人	合同名称	担保主债权 最高金额 (万元)	担保主债权期限	担保方式
1	乾坤信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 [2024 年高抵保字第 001 号]	800.00	2024.3.7- 2025.3.6	抵押 [注 1]

注1：根据乾坤信息与融资担保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4年委保字第019号）、《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4年高抵保字第001号），融资担保公司对乾坤信息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800万元。乾坤信息按担保债权本金数额1%向融资担保公司支付担保费用；乾坤信息以自有7处不动产向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反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为800万元，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相关抵押物已办理抵押登记。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重大合同合法、有效，其履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侵权之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访谈，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发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

1.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审计报告》、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财务总监、签字会计师的访谈，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九、（二）”所披露的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公

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2. 公司与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并经验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等资料，报告期内，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外[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九、（二）、1、（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1. 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以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财务总监的访谈，并经验公司提供的相关协议及凭证，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4,875,516.71 元，主要为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等。

2. 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以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财务总监的访谈，并经验公司提供的相关协议及凭证，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14,469,531.89 元，主要为往来款、代付或垫付款等。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上述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所致，合法、有效。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一）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验公司的企业登记资料、《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增资，进行了一次减资[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七、（二）”]，



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或重大收购或出售资产等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行为。

（二）公司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访谈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拟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计划或安排。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减资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事项。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没有拟进行重大资产置换、重大资产剥离、重大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的具体计划或安排。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查验，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情况如下：

（1）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该章程已在登记机关备案。

（2）自公司成立大会以来，公司章程未进行修改，公司成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为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章程的制定已履行法定程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公司股票挂牌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



GRANDWAY

根据公司提供的“三会”会议文件，公司已于2024年9月2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挂牌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

经查验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并经比照制定挂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治理规则》关于基础层挂牌公司的要求。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票挂牌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系按照有关制定挂牌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草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四、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一）公司的组织机构设置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的访谈，并经查验公司的组织机构设置、“三会”会议文件及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公司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设置了总裁办、营销中心、解决方案中心、行业应用产品中心、数据监管产品中心、信息工程中心、技术研究中心、运营中心、财务中心等职能部门，前述组织机构及职能部门的设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该等机构和人员依法履行职责。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组织机构，并有效运作。

（二）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情况



GRANDWAY

1. 公司“三会”议事规则的制定及修改情况

经查验公司提供的“三会”会议文件，公司“三会”议事规则的制定与修改情况如下：

（1）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成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024年9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并制定了公司挂牌后适用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制定完善“三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的制定与修改已履行法定程序。

2. “三会”规范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三会”会议文件资料，并经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访谈，公司报告期内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授权和重大决策

根据公司报告期内股东会和董事会历次授权、重大决策文件，并经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访谈，公司报告期内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历次授权和重大决策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



GRANDWAY

经查验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其提供的“三会”会议文件、公司章程，公司现有董事 5 名、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3 名，其中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1 名、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 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每届任期均为 3 年。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 根据公司的“三会”会议文件，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并经查询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日：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兼任公司监事，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直系亲属未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符合《治理规则》第四十六条第二款、第四十八条的规定。

2.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住所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和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提供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结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及其提供的个人征信报告，并经查询 12309 中国检察网（<https://www.12309.gov.cn>）、中国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s://www.szse.cn>）、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北京证券交易所（<https://www.bse.cn>）、全国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企业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网站（<https://pro.qcc.com>）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 年 9 月 22 日），截至查询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治理规则》第四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下列情形：

（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3）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4）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3. 根据公司财务总监签署确认的调查表，公司财务总监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符合《治理规则》第四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三会”会议文件、企业登记资料，以及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访谈，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1. 董事任职变动情况

（1）2022年初至2024年7月29日，乾坤有限的执行董事为张志。

（2）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股份有限公司的成立大会，会议选举徐力平、赵文科、江多、周燕、羊英杰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力平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徐力平、赵文科、江多、周燕、羊英杰。

2. 监事任职变动情况

（1）2022年初至2024年7月29日，乾坤有限的监事为王杰。

（2）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会，会议选举文杰、刘广银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惠丽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文杰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文杰、刘广银、张惠丽。

3. 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情况



GRANDWAY

(1) 2022 年初，乾坤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张志、财务总监李娟。

(2)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执行董事张志作出执行董事决定，聘任周燕为财务总监。

(3) 2023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聘任徐力平为总经理，免去张志总经理职务。

(4) 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徐力平为总经理，聘任李斌为副总经理，聘任周燕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徐力平、副总经理李斌、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周燕。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六、公司的税务

(一) 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相关纳税申报资料及《审计报告》，公司已依法在税务主管机关办理了税务登记，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财政补贴政策

1.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并查验公司的税收优惠依据文件，公司在报告期内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1）乾坤信息于2021年11月25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16500024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1年度至2024年度均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中天鹰眼于2022年11月29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25100572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2年度至2024年度均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沙雅乾坤从2023年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税[2022]第13号文，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财税[2023]第6号文，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除沙雅乾坤、深圳中天之外的子公司按照小微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 财政补贴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并经验财政补贴相关依据文件及补贴凭证，公司在报告期内所享受的单笔 10 万元以上的主要财政补贴如下：

序号	补贴项目	补贴依据	补贴金额 (万元)
2022 年度			
1	2021 高新技术企业 发展专项资金	《关于公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企业名单的通知》	10.00
2	社保补贴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 号）	18.60
3	2021 年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金	《关于印发<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4]36 号）	20.00
4	2022 高新技术企业 发展专项资金	《关于对 2022 年度自治区拟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奖励企业名单进行公示的通知》	30.00
5	软件退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95.29
2023 年度			
6	社保补贴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 号）	15.55
7	2023 年高新技术 企业发展专项资 金	《关于公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名单的通知》	20.00
8	外经贸发展专项 资金	《关于印发<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4]36 号）	40.00
9	软件退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94.00
2024 年 1-7 月			
10	高新技术企业奖 励	《2024 年成都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拟立项项目公示名单》	10.00



GRANDWAY

序号	补贴项目	补贴依据	补贴金额 (万元)
		《成都高新区科技创新局关于《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加快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拟支持企业（机构）（第一批次）的公示》	
11	社保补贴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号）	13.55
12	重点研发任务专项资金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新工信科技[2023]6号）	20.00
13	软件退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38.41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享受的上述财政补贴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公司的完税情况

根据公司的说明、报告期内的纳税申报表及纳税凭证、本所律师对公司财务总监的访谈、公司税务主管部门网站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及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伊州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沙雅县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罗湖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霍城县税务局出具的《无欠税证明》，公司最近两年依法纳税，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一）公司的环境保护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



GRANDWAY

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中的“I6531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细分行业。公司主要从事为智慧城市、网络安全、数字企业等领域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及行业解决方案、软件产品开发及销售和专业化服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均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未被环保监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信用中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被环保监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且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公司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1.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查验，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取得的相关认证证书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类别描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内容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乾坤信息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2Q11053R0M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软件设计、开发及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与施工	2022.08.15	2025.08.14
2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ZJLH23IP0310R0M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软件设计、开发及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与施工所涉及的知识产 权管理	2023.11.10	2026.11.09
3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02124I10009R2M	与信息系统软件设计开发、智能安防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运行维护相关的信息安全 管理活动	2024.01.08	2027.01.08
4		信息技术服务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0212023ITSM0185 R0MNW	向外部客户交付计算机 软、硬件运行维护及数 据处理相关的服务管理 体系	2023.11.03	2026.11.02
		信息安全服务 资质认证证书	CCRC-2015-ISV- SI-276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 资质符合 CCRC-ISV- C01:2021《信息安全服 务规范》三级服务资质 要求	2022.05.23	2025.05.22



序号	持有人	证书类别描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内容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2S10658R0M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软件设计、开发及技术服务,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2.08.15	2025.08.14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2E10729R0M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信息系统软件设计、开发及技术服务,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2.08.15	2025.08.14
8	深圳中天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2022-ISV-SI-3589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符合 CCRC-ISV-C01:2021《信息安全服务规范》、CCRC-ISV-R01:2022《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实施规则》三级服务资质要求	2023.09.22	2025.11.17
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HN23Q32041R1S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与施工	2023.08.09	2026.08.10
10		信息安全管理	016HN23I20577R1S	与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	2023.08.03	2025.10.31
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HN21S32661R0S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	2023.08.09	2024.12.20
1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HN21E32554R0S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	2023.08.09	2024.12.20
13	中天鹰眼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1859363	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与销售	2023.10.24	2024.11.08
14		信息安全管理	0350123IS20212R0S	与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2023.03.10	2025.10.30
15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2023ITSM115R1C	向外部客户提供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相关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活动	2023.03.10	2026.03.09
1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2113545	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与销售	2023.10.24	2024.10.31
1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2113544	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与销售	2023.10.24	2024.10.31
18	正安电子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2020-ISV-RA-1122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符合 CCRC-ISV-C01:2021《信息安全服务规范》三级服务资质要求	2022.04.29	2025.04.28
19		质量管理体系	02122Q10043R0S	网络安全测评、信息系	2022.01.12	2025.01.11

序号	持有人	证书类别描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内容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认证证书		统等级保护及信息系统风险评估的技术服务		
20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02122I10009R0S	与网络安全测评、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及信息系统风险评估的技术服务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2022.01.12	2025.01.11

2.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伊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沙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霍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及《信用中国（广东）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中国（四川成都）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信用北京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信息查询版）》《沈阳市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诉讼、仲裁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https://splcgk.court.gov.cn/gzfwwww>）、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¹。

（二）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查表，并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12309中国检察网（<https://www.12309.gov.cn>）、中国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bse.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行政处罚案件。

十九、《公开转让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未参与《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编制，但参与了《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与法律事实相关内容的讨论，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引用的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审阅，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GRANDWAY

¹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盈利水平、客户供应商情况，本章节所述“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是指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标的金额超过50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以及对公司股权结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仲裁案件。

（一）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 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验公司报告期内的员工花名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明细、缴费凭证，并访谈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的负责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2024.7.31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比例(%)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比例(%)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比例(%)
社会保险	246	237	96.34	238	225	94.54	155	145	93.55
住房公积金	246	196	79.67	238	176	73.95	155	116	74.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况的原因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4.7.31	2023.12.31	2022.12.31
未缴纳社会保险费	未缴纳人数		9	13	10
	1. 不属于应缴未缴范围				
	其中：退休返聘		3	3	4
	2. 属于应缴未缴范围-自愿不缴纳（已经在其他公司缴纳）	当月入职	2	6	4
		其他单位缴纳	4	3	1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未缴纳人数		50	62	39
	1. 不属于应缴未缴范围				
	其中：退休返聘		3	3	4
	2. 属于应缴未缴范围，其中	当月入职	4	20	2
		其他单位缴纳	2	2	1
		员工银行卡账户问题/公共安全卫生事件原因延迟	1	0	2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存在委托第三方机构为少量员工代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为部分员工工作地点分散，出于自身意愿

希望在当地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但因公司在当地未设立分支机构，无法直接为当地员工进行缴纳，因此公司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为该等员工代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并承担相关费用，公司员工利益没有受到损害。

2. 报告期内未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而受到处罚

根据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及《信用中国（广东）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信用中国（四川成都）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湖南省公共信用合法合规证明报告上市专版》《信用北京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违规信息查询版）》《信用中国（辽宁沈阳）沈阳市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并经查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相关主管部门¹网站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4年9月22日），截至查询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经查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已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之相关事宜承诺如下：“如发生主管部门认定公司未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全部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并要求公司按规定缴纳相关款项，或者出现其他导致公司需要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或者由此发生诉讼、仲裁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则本人无条件地全额承担该等应当补缴的费用、罚款及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已出具承诺，保证公司不会

¹ 相关主管部门指：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哈密市伊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沙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霍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补缴事项而遭受任何损失。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劳务派遣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深圳中天、中天鹰眼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24.7.31			2023.12.31		
	劳务派遣 人数 (人)	员工和劳 务派遣员 工总人数 (人)	占员工总 数比例 (%)	劳务派 遣人数 (人)	员工和劳 务派遣员 工总人数 (人)	占员工总 数比例 (%)
劳务派遣人数总计	11	257	4.28	10	248	4.03
其中：中天鹰眼	10	57	17.54	10	54	18.52
深圳中天	1	15	6.67	0	26	0

截止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中天、中天鹰眼分别与四川金元人才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众合共赢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金元人才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劳务派遣合同》，相关企业均拥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天鹰眼劳务派遣用工占用工总人数的比例曾超过 10%，随着公司用工规范意识的加强，公司已通过与部分劳务派遣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的方式将该等情况予以整改。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中天鹰眼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为 4 人，占中天鹰眼在册员工及劳务派遣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7.02%，且使用劳务派遣的岗位均为临时性、辅助性岗位，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务派遣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力平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因劳动用工违规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处罚的，将对此承担责任，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经济责

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所述，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天鹰眼劳务派遣人数曾超过 10%外，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随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用工规范意识的加强，已对上述情况已进行了整改，并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应承诺，保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天鹰眼报告期内劳务派遣人数曾超过 10%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公司及相关主体作出的公开承诺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出具的承诺及其相关约束措施，相关主体已按照《挂牌规则》的要求制定或出具承诺及其相关约束措施。

本所律师认为，相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的要求。

二十一、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具备《业务规则》《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实质条件；本次挂牌尚需由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同意公开转让并挂牌的审核决定。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叁份。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的签署页）

负 责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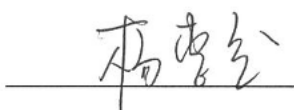
张利国



经办律师



郭 昕



杨惠然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之附件一

新疆乾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登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1	监狱业务综合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894037 号	乾坤信息	2015SR006955	2014.03.15	原始取得	2014.03.15	无
2	基于移动设备的执法数据查询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94038 号	乾坤信息	2015SR006956	2014.10.20	原始取得	2014.10.20	无
3	中天乾坤智能粮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8564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00358	2017.10.0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	中天乾坤智慧粮食省市县综合管理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218565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00368	2017.10.0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	中天乾坤主数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85849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00565	2017.10.09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	治超检测执法信息管理系统 V1.4.0	软著登字第 2207549 号	乾坤信息	2017SR622265	2016.04.30	原始取得	2016.04.30	无
7	公安情报指挥一体化平台 V1.0.0	软著登字第 2207553 号	乾坤信息	2017SR622269	2017.08.30	原始取得	2017.08.30	无
8	烟草行业办公自动化系统 V1.0.0	软著登字第 2208099 号	乾坤信息	2017SR622815	2017.05.30	原始取得	2017.05.30	无
9	中天乾坤智能粮库管理系统 (手机版)	软著登字第 2221578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36294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V1.0							
10	中天乾坤智能出入库一卡通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21526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36242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1	中天乾坤智能通风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19683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34399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2	中天乾坤智能多功能粮情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21586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36302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3	中天乾坤粮食价格监测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30194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44910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4	中天乾坤智能控温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30327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45043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5	中天乾坤粮食质量检验监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30349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45065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6	中天乾坤智能气调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30344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45060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7	中天乾坤粮食仓储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30187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7SR644903	2017.10.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8	新疆智慧社区管理平台 V1.0.0	软著登字第 2654586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8SR325491	2018.03.2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9	中天乾坤智能内环流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2819459 号	乾坤信息、深圳	2018SR490364	2018.05.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统 V1.0		中天					
20	中天乾坤智能粮库管理系统（3D 版）V2.0	软著登字第 3241388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8SR912293	2018.10.1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1	中天乾坤食品安全追溯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3241381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8SR912286	2018.10.1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2	中天乾坤业务安全审计系统（粮食版）V3.0	软著登字第 3413481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8SR1084386	2018.11.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3	中天乾坤运维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341483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8SR1085737	2018.10.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4	村规民约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931495 号	乾坤信息	2019SR0510738	2019.04.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5	中天乾坤人车管控大数据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4454473 号	乾坤信息	2019SR1033716	2019.09.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6	中天乾坤周界入侵安全防范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813288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9SR1392531	2019.08.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7	中天乾坤园区人车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83007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19SR1409315	2019.08.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28	视频上云网关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661820 号	乾坤信息、长沙沃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0783124	2020.05.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29	视频质量诊断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100247 号	乾坤信息、长沙沃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1221551	2020.05.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0	省级平台运行监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100237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1541	2020.08.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1	中天乾坤双重预防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100517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1821	2020.08.0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2	智慧农业综合服务平台 V3.0	软著登字第 610052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1826	2020.07.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3	中天乾坤粮油安全生产分析预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100439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1743	2020.08.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4	中天乾坤安全生产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10054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1846	2020.08.0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5	中天乾坤疫情管理系统（后台）V1.0	软著登字第 610421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5516	2020.03.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6	中天乾坤发票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104209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5513	2020.05.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7	中天乾坤疫情 APP V1.0	软著登字第 6104205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0SR1225509	2020.03.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38	中天乾坤双重	软著登字第	乾坤信	2020SR1572	2020.09.10	原始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预防移动管理系统 V1.0	6373092 号	息、深圳 中天	120		取得		
39	军民融合军粮工程信息化平台（军供站级）V1.0	软著登字第 6425819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0SR1624 847	2020.11.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0	军民融合军粮工程信息化平台（省级）V1.0	软著登字第 6425880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0SR1624 908	2020.11.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1	中天乾坤综治数据汇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438726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0SR1637 754	2020.11.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2	中天乾坤综治基础业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438558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0SR1637 586	2020.11.0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3	中天乾坤综治综合研判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438559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0SR1637 587	2020.11.0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4	中天乾坤移动警务终端查验 APP V1.0	软著登字第 6751479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1SR0023 372	2020.12.1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5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APP V1.0	软著登字第 7551878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1SR0829 252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6	中天乾坤电梯检测服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551855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1SR0829 229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7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检验业务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7551856 号	乾坤信息、深圳 中天	2021SR0829 230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V1.0							
48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大数据分析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551857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1SR0829231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49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企业自助 APP V1.0	软著登字第 7550984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1SR0828358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0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550906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1SR0828280	2020.12.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1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企业服务平台 1.0	软著登字第 7565414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1SR0842788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2	中天乾坤智慧边防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296740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2SR0342541	2022.01.1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3	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企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736887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2SR0782688	2022.05.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4	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监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736663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2SR0782464	2022.05.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5	冷链食品追溯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9746930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2SR0792731	2022.05.15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6	军粮供应出入库物流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3710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449931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7	军粮供应综合监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37116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449945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58	军粮供应智能安防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37111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449 940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59	军粮供应业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37148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449 977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0	军粮供应智能环境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37110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449 939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1	军粮供应现场管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94335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507 164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2	军粮供应配送跟踪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566601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0979 428	2022.10.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3	粮库运维管理系统（信创版） V1.0	软著登字第 12219792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632 619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4	粮库办公自动化系统（信创版） V1.0	软著登字第 12214931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627 758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5	粮油食品供应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230113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642 940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6	粮库财税与统计系统（信创版）	软著登字第 12242479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655 306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7	粮油食品应急指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265435 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678 262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68	粮库可视化系	软著登字第	乾坤信	2023SR1677	2023.08.31	原始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统（信创版） V1.0	12265128 号	息、深圳 中天	955		取得		
69	粮库仓储保管 系统（信创 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74186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687 013	2023.08.31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0	粮库粮食购销 系统（信创 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85335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698 162	2023.08.31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1	军民融合决策 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281570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694 397	2023.09.10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2	粮油食品业务 管理系统（信 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79657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692 484	2023.09.10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3	军民融合 J 粮 工程信息化平 台（军供站级 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79027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691 854	2023.09.10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4	粮库安全生产 系统（信创 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88226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701 053	2023.08.31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5	智慧粮库管理 平台（信创库 点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94313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707 140	2023.08.31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6	粮油食品智能 储运环境管控 系统（信创 版）V1.0	软著登字第 12294368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707 195	2023.09.10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77	粮油食品出入 库物流管理系 统（信创版）	软著登字第 12301373 号	乾坤信 息、深圳 中天	2023SR1714 200	2023.09.10	原始 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V1.0							
78	粮油食品综合监管系统（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12331962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744789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79	粮油食品智能安防系统（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12330164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742991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0	粮油食品配送跟踪系统（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12329402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742229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1	粮库风险管理系统（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12360269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773096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2	智慧粮库管理平台（信创集团版）V1.0	软著登字第12350567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763394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3	动员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2466495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062622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4	智慧粮库管理平台（信创公司版）V1.0	软著登字第12491926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088053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5	粮油食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12498076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094203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6	军粮门户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2566516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162643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7	粮油食品库存动态监管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12589255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185382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88	粮库系统管理平台（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12704019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300146	2023.08.3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89	中天乾坤特种设备检验业务管理 APP V1.0	软著登字第7550907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1SR0828281	2021.03.0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90	粮源筹措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13049273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4SR0645400	/	原始取得	/	无
91	应急物资管理系统（库点版）V1.0	软著登字第13215252号	乾坤信息	2024SR0811379	/	原始取得	/	无
92	省级应急物资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13215347号	乾坤信息	2024SR0811474	/	原始取得	/	无
93	粮油食品现场管控系统（信创版）V1.0	软著登字第12313440号	乾坤信息、深圳中天	2023SR1726267	2023.09.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94	鹰眼网络安全审计系统软件 3.0	软著登字第1494403号	中天鹰眼	2016SR315786	2016.08.1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95	鹰眼智能粮库管理系统 2.0	软著登字第2576371号	中天鹰眼	2018SR247276	2018.01.26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96	鹰眼业务安全审计系统（粮食版）4.0	软著登字第2839716号	中天鹰眼	2018SR510621	2018.03.3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97	鹰眼业务安全审计系统（公安版）4.0	软著登字第2836838号	中天鹰眼	2018SR507743	2018.04.0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98	鹰眼业务安全	软著登字第	中天鹰眼	2018SR507206	2017.03.18	原始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审计系统（财政版）4.0	2836301 号				取得		
99	鹰眼运维内控管理系统（粮食版）3.0	软著登字第2839161 号	中天鹰眼	2018SR510066	2018.03.2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00	鹰眼运维内控管理系统（公安版）3.0	软著登字第2838750 号	中天鹰眼	2018SR509655	2018.02.2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01	鹰眼运维内控管理系统（财政版）3.0	软著登字第2839168 号	中天鹰眼	2018SR510073	2018.01.3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02	鹰眼网络安全审计系统（财政版）V4.0	软著登字第3227569 号	中天鹰眼	2018SR898474	2017.05.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03	鹰眼工资统发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4086039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665282	2018.05.20	原始取得	2018.11.21	无
104	鹰眼电子凭证入库实时跟踪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4086138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665381	2018.05.10	原始取得	2018.11.21	无
105	鹰眼计划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4091095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670338	2018.04.05	原始取得	2018.11.21	无
106	鹰眼支付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4090782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670025	2018.08.16	原始取得	2018.11.21	无
107	鹰眼用户行为监控及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4090512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669755	2018.07.20	原始取得	2018.11.21	无
108	鹰眼公务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4092608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671851	2018.06.15	原始取得	2018.11.21	无
109	鹰眼运维内控管理系统（医	软著登字第4196514 号	中天鹰眼	2019SR0775757	2019.01.2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疗版) V3.0							
110	鹰眼业务安全审计系统(医疗版) V4.0	软著登字第4196722号	中天鹰眼	2019SR0775965	2019.01.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11	鹰眼运维内控管理系统(烟草版) V3.0	软著登字第4640362号	中天鹰眼	2019SR1219605	2019.10.04	原始取得	2019.10.10	无
112	鹰眼业务安全审计系统(烟草版) V4.0	软著登字第4641776号	中天鹰眼	2019SR1221019	2019.10.10	原始取得	2019.10.16	无
113	鹰眼虚拟化运维与应用可视化审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6559742号	中天鹰眼	2020SR1758770	2020.06.08	原始取得	2020.06.12	无
114	鹰眼应用可视化审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7303894号	中天鹰眼	2021SR0581268	2020.10.15	原始取得	2020.10.23	无
115	鹰眼虚拟化运维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7303893号	中天鹰眼	2021SR0581267	2020.05.08	原始取得	2020.05.16	无
116	鹰眼运维管理一体化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7776043号	中天鹰眼	2021SR1053417	2021.05.25	原始取得	2021.05.27	无
117	鹰眼业务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7776064号	中天鹰眼	2021SR1053438	2021.03.04	原始取得	2021.03.05	无
118	鹰眼业务安全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7776065号	中天鹰眼	2021SR1053439	2021.05.20	原始取得	2021.05.21	无
119	鹰眼桌面云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7778895号	中天鹰眼	2021SR1056269	2021.04.06	原始取得	2021.04.09	无
120	鹰眼运维管理APP软件(Harmony	软著登字第7890822号	中天鹰眼	2021SR1168196	2021.05.24	原始取得	2021.05.27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版) V1.0							
121	鹰眼运维管理APP 软件 (Android 版) V1.0	软著登字第 7894518 号	中天鹰眼	2021SR1171892	2021.05.10	原始取得	2021.05.13	无
122	鹰眼运维管理APP 软件 (IOS 版) V1.0	软著登字第 7890821 号	中天鹰眼	2021SR1168195	2021.05.03	原始取得	2021.05.05	无
123	鹰眼数据探针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7992787 号	中天鹰眼	2021SR1270161	2021.04.06	原始取得	2021.04.09	无
124	鹰眼应用性能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92788 号	中天鹰眼	2021SR1270162	2021.05.11	原始取得	2021.05.13	无
125	鹰眼第三方监控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8140390 号	中天鹰眼	2021SR1417764	2021.08.10	原始取得	2021.08.11	无
126	鹰眼运维一体化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577615 号	中天鹰眼	2022SR0623416	2021.07.1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27	鹰眼网络性能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577614 号	中天鹰眼	2022SR0623415	2021.12.13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28	鹰眼医保数据规范治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41311 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37438	2023.04.1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29	鹰眼统一运维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441329 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37456	2023.03.0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30	鹰眼两定机构接口数据规范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441321 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37448	2023.02.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131	鹰眼异地就医接口数据规范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12476726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72853	2023.03.08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32	鹰眼医保结算清单质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12473413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69540	2023.03.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33	鹰眼业务运维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12476729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72856	2023.02.02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34	鹰眼统一资产管理 V1.0	软著登字第12473229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69356	2022.12.14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135	鹰眼统一告警管理 V1.0	软著登字第12470519号	中天鹰眼	2024SR0066646	2022.11.17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无

